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 安义县财政局 文件

安农衔接字〔2024〕63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补助 资金的通知

各乡镇：

根据《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》（赣发〔2021〕6号）和《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赣财扶〔2021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继续开展对全县符合要求在读的职业教育建档立卡脱贫户（监测对象）学生进行“雨露计划”补助。经摸排，全县2024年春季在读的职业教育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共计219人（见附件）。现从《关于同意拨付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县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批复》（安府办字〔2024〕95号）文件下达给我县的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，列支32.85万元专

项用于“雨露计划”职业教育补助项目。

附件：江西省安义县“雨露计划”培训补助对象花名册
(2024年春季)

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19日印发
